

附件

“十四五”老龄工作重点任务进展台账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措施和工作进展成果（指标）	牵头部门	责任领导	责任处室	配合部门	年度工作进展（成效及目标）	备注
1	《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中发〔2019〕25号）贯彻落实情况	开展主要任务督促检查，发布年度兵团工作推进情况报告。发布运用智能技术服务老年人示范案例。	兵团发展改革委	邢 涛	社会发展处	兵团老龄工作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2	增加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供给	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到2025年，社区日间照料机构覆盖率达到90%以上，“一刻钟”居家养老服务圈逐步完善。生活不能自理特殊困难老年人集中供养率达到100%。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55%。本年度参加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培训人次。	兵团民政局	李金平	社会事务处	兵团住房城乡建设局、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财政局、卫生健康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兵团残联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措施和工作进展成果（指标）	牵头部门	责任领导	责任处室	配合部门	年度工作进展（成效及目标）	备注
3	完善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	到 2025 年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223 万人。	兵团 人力资源 社会 保障局	张鹤林	养老 保险处	兵团财政局		
4	建立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制度	制定并发布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对健康、失能、经济困难等不同老年人群体，分类提供养老保障、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社会救助等适宜服务。	兵团 民政局	李金平	社会 事务处	兵团财政局		
5	开展养老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布年度兵团抽查检查结果公告。	兵团 民政局	李金平	社会 事务处			
			兵团 住房城乡 建设局	王恩茂	城镇 建设 管理处			
			兵团 市场 监管局	李春义	标准 化处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措施和工作进展成果（指标）	牵头部门	责任领导	责任处室	配合部门	年度工作进展（成效及目标）	备注
6	增加居家社区医养结合供给	开展医养结合示范基地建设。本年度居家社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人数、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家庭医生签约人数、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65岁以上人数、医养结合服务老年人数。	兵团卫生健康委	吴卫东	疾病预防控制处	兵团民政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7	建立和发展长期护理保险	石河子市年度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数及待遇享受人数、待遇支付情况。	兵团医保局	殷泰平	待遇保障处	兵团财政局		
8	建设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本年度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的医院比例。本年度建设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数量。本年度培训医疗护理员人数。	兵团卫生健康委	吴卫东	疾病预防控制处	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民政局、妇联		
9	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打造老年宜居环境建设	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和社区适老化改造工程。全国无障碍环境市团场连队数量。本年度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数量。	兵团民政局	李金平	社会事务处			
			兵团住房城乡建设局	王恩茂	城镇建设管理处			
			兵团卫生健康委	吴卫东	疾病预防控制处	兵团住房城乡建设局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措施和工作进展成果（指标）	牵头部门	责任领导	责任处室	配合部门	年度工作进展（成效及目标）	备注
10	建立财政支持政策，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	本年度社会福利事业的彩票公益金用于老龄事业的金额。本年度彩票公益金投入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提升行动项目、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工程和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建设资金量。	兵团 财政局	胡小平	社会 保障处	兵团卫生健 康委、民政 局		

说明：1. 每年 12 月 20 日前请填写单位将重点任务进展台账和年度工作总结报兵团老龄办（卫生健康委）；

2. 此项工作是《兵团党委、兵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实施意见》工作要求，请各填报单位按时报送，报送情况将作为年度检查督查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3. 兵团老龄办（卫生健康委）联系人：帕丽旦·吐尔逊、张宇峰，联系电话：0991—2896712、0991—2896714（传真）。